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50 台不锈钢焊管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2021 年 4 月 30 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61112051865

名称：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由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发证日期：2016年08月29日

有效期至：2022年06月14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建设单位：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克霖

电话：13968866165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 706 号 12 幢 102 号

检验检测单位：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金瑞奔

电话：（0571）83787363

邮编：311202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验收组织单位：温州瓯越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0577）89508999

地址：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 1288 号世界温州人家园 1 号楼 907 室

目 录

表一、基本情况表.....	1
表二、项目情况.....	4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8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1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2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14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15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1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0
附件 1 环评批复文件.....	21
附件 2 营业执照.....	25
附件 3 工况证明.....	26
附件 4 检测报告.....	27

表一、基本情况表

建设项目名称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706号12幢102号				
主要产品名称	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				
建设项目 环评时间	2020年12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0年12月		
调试时间	2020年1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1年3月25日-3月26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温州市生态环境 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 万元	比例	1%
实际总概算	1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 万元	比例	1%
验收检测 依据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82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年7月16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2017年11月20日； 3、浙江省环境保护厅浙环办函〔2017〕186号《关于建设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有关事项的通知》； 4、浙江省人民政府令第364号《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1、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年12月4日； 2、温州市环境保护局温环发（2018）24号《温州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指南》，2018年4月10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2月；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温环建〔2020〕113号]，2020年12月31日； 其他依托文件： 1、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检验检测报告》（天量检测（2021）第2104153号）。
--	---

表二、项目情况

2.1 项目基本情况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月，经营范围包括不锈钢焊管设备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为适应市场发展需要，公司拟通过购置的位于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706号温州文博科技产业园12幢102号的工业商品房，开展升降设备、照明设备的生产。本项目位于12幢、总楼层共计6层，总建筑面积1946.75m²。本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的生产能力。本项目预计员工人数为5人，不设食宿，实行一日单班制，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天数为300天。

企业于2020年11月委托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编制《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20年12月31日经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审查审批，温环建〔2020〕113号。

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项目实施后，企业实际生产能力为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基本与环评审批产能一致。

2.1.1 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整体性验收，验收内容为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建设项目。

2.2 工程建设内容

建设单位：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建设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706号12幢102号；

总投资及环保投资：工程实际总投资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占1%。

员工及生产班制：企业劳动定员为5人，厂区内不设宿舍及食堂。全年工作日300天，白天单班制8h工作。

表2-1 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类别	环评审批规模	实际生产规模	验收生产规模
1	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	50 台	50 台	50 台

2.3 主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2.3.1 地理位置

本项目选址于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706号温州文博科技产业园12幢 102号（共计 6层），总建筑面积为1946.75m²。项目周边均为温州文博科技产业园工业厂房，且基本尚无企业入住。项目北侧为13栋工业厂房；项目西侧为21栋工业厂房；项目南侧为11栋工业厂房；项目东侧为3栋工业厂房。最近的现状环境保护目标为项目西侧410m的温州技师学院（瓯江口校区）。

项目四至关系图如图 2-1 所示。



图2-1 项目四至关系图

2.4 原辅材料消耗

2.4.1 生产设备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生产设备见表2-2。

表2-2 生产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与环评比对增减量
1	普通车床	台	3	3	0

2	数控车床	台	1	1	0
3	铣床	台	1	1	0
4	台钻	台	2	2	0

2.4.2 原辅材料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所需的主要原辅材料情况见表2-3。

表2-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环评预测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1	箱体	台/年	50	50
2	金属配件	t/年	5	5
3	切削液	kg/年	32	32

2.5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劳动定员5人，厂区不设宿舍及食堂，其用水量以50L/d，生产天数300天计，生活用水量约为75t/a，取产污系数取0.8，则年生活污水产生量约60t/a。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瓯江口新区西片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 标准排放。该项目正常运营时的水平衡图如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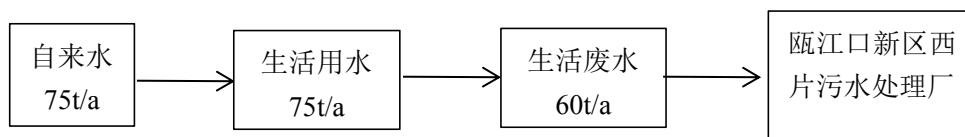


图2-2 水平衡图

2.6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见图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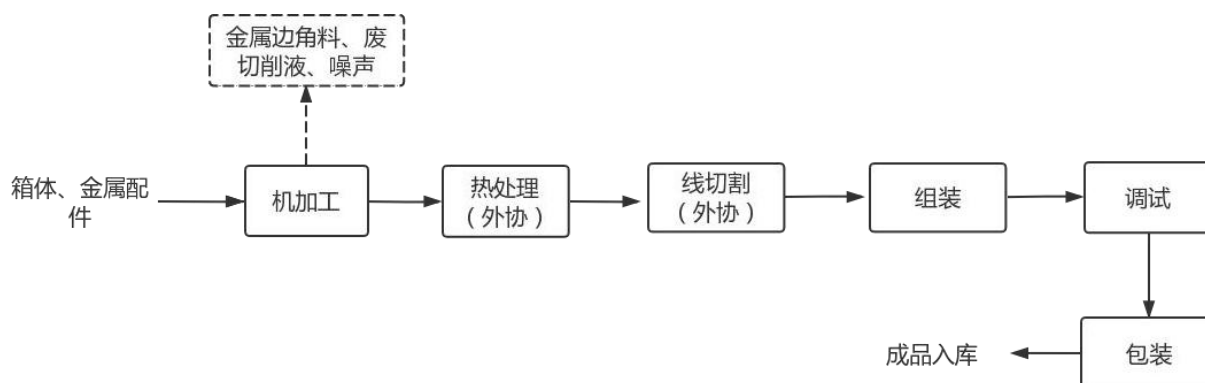


图2-3 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工艺流程图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①机加工：通过车床、铣床等机加工设备对外购箱体和金属配件进行机加工处理，该过程会产生金属边角料、废切削液、切削液废包装桶和设备噪声。

②组装：外协处理后对各个部件人工组装。

③调试、包装：对设备进行人工调试后纸箱包装入库。

2.7项目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性质、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等均未有发生变化，不存在重大变化，满足验收条件。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水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生活污水需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汇入瓯江口新区西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 标准后排放，废水处理工艺流程见下图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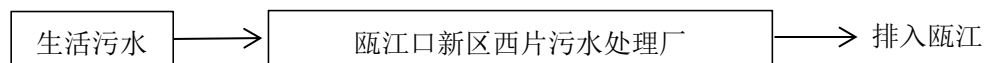


图3-1 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3.2 噪声

尽可能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内生产设备；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3.3 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为金属边角料及生活垃圾、废切削液和切削液废包装桶。

①金属边角料

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中有金属边角料产生，经业主介绍，金属边角料预计年产生量约为2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处理。

②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有果皮、果壳、饮料罐、包装袋等。本项目员工人数预计5人，厂区不提供住宿，生活垃圾产生量按0.5kg/(人·d)计，则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约2.5kg/d、0.8t/a。定点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

③废切削液

本项目切削原液用量为32kg/a，按照与水1:15配备，即0.512t/a。切削液在机加工过程中部分挥发，部分随产品带走，损耗率按照60%计，则废切屑液产生量约为0.2t/a。废切屑液属于危险废物，应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④切削液废包装桶

本项目切削液采用16kg/桶装，切削液年用量为32kg/a，则预计切削液废桶产生量为2个/a，约4kg/a。切削液废桶厂内定点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固体废物排放及环保设施见表3-1

表3-1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

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属性	产生量	处理情况
金属边角料	机加工	固态	金属	一般固废	2t/a	外售综合利用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固态	果皮、果壳、饮料罐、包装袋等	一般固废	0.8t/a	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废切削液	机加工	液体	油水混物	危险废物	0.2t/a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切削液废包装桶	机加工	固态	塑料	危险废物	4 kg/a	

3.4环保投资有机物

本项目总投资1000万元，环保设施投资费用为10万元，约占项目总投资的1%。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3-2。

表3-2 工程环保设施投资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概算（万元）	实际投资（万元）
污水处理系统	0	1
废气处理系统	0	0
固废处理系统	8	5
噪声	2	2
其他运营费用	0	2
合计	10	10

3.5批复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批复要求的实际落实情况详见表3-3。

表3-3 环评批复中需落实的污染防治措施

内容类型	批复意见	实际落实情况调查
项目选址及建设内容	同意该项目选址于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706号12幢102号，项目建成后将形成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的生产规模。	该项目建设地、建设规模、设备等与环评一致。
废水	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生活污水需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汇入瓯江口新区西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生活污水需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汇入瓯江口新区西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放。

噪声	项目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建议合理布局车间内生产设备，加强设备的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项目各侧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危险固废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标准，并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有关规定。	金属边角料出售综合利用；收集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切削液和切削液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总量控制	该项目应严格做到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本项目环评批复提出总量控制值：COD0.003t/a，氨氮0.0003t/a。	该项目应严格做到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最终排放量：COD0.00204t/a，氨氮0.000204t/a。，符合该项目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COD0.003t/a，氨氮0.0003t/a。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结论

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2月）的结论如下：

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功能区规划要求，排放的污染物符合各污染物相关排放标准，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项目的建设符合主体功能区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及国家和浙江省产业政策要求。总之，通过本环评的分析认为，从环境保护的角度看，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4.2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主要建议

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12月）的主要建议如下：

- 1、企业应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配备环保管理员，认真负责本项目的环境管理、环境统计、污染源的治理工作及长效管理，并做好风险防范应急措施。
- 2、合理安排生产，提高工人的操作能力，同时加强管理，防止意外事故发生。

4.3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备案文号：温环建〔2020〕113号。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国家环保部颁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实验室分析及现场监测全过程质量保证工作执行《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和相应方法的有关规定。

1、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见表5-1。

表5-1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标准号及来源	仪器
废水	pH值	玻璃电极法	水质pH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GB/T6920-1986	便携式pH(02615)
	化学需氧量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HJ/T399-2007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04708)
	氨氮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04703)
	五日生化需氧量	稀释与接种法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505-2009	250-B生化培养箱
	总氮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可见分光光度计(04703)
	悬浮物	重量法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T11901-1989	电子天平(03003、03002)
噪声	厂界环境噪声	声级计法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08312)

2、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现场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监测，确保生产装置工况稳定、运行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75%以上（含75%）的情况下进行。监测期间，不可在系统设计参数基础上刻意加大环保试剂用量，不可人为强化或提高环保设施投运数量和出力。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详细说明。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

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2）验收监测人员和仪器设备控制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国家有关规定、监测技术规范及有关质量控制手册进行。参加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采样和测试的人员，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持证上岗。监测仪器要在检定有效期内，采样前后要进行校准校核保证仪器的稳定性。

（3）验收监测分析过程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监测分析分为水质监测分析、气体监测分析、噪声监测分析。

1)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加不少于10%的平行样；对可以得到标准样品的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应在分析的同时做10%质控样品分析；对无标准样品或质量控制样品的项目，且可以加标回收测试的，应在分析的同时做10%加标回收样品分析。废水的采样、保存和分析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的要求进行。

2) 气体检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的仪器。采样器在进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仪、采样流量计等进行校核。气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的要求进行。

3)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监测时应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噪声仪在使用前后用声校准器校准，校准读数偏差不大于0.5分贝。测量在无雨雪、无雷电天气、风速5m/s以下时进行。

（4）采样记录及分析结果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现场踏勘实际情况，本项目验收监测内容如下：

6.1 废水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6-1。

表6-1 废水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总氮、悬浮物	2天，每天监测3次	2021年3月25日、3月26日
注：检测日，雨水排口无雨水外排。			

6.2 噪声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6-2。

表6-2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厂界4个测点	昼间噪声	2天，每天监测2次	2021年3月25日、3月26日

废气、噪声监测点位见图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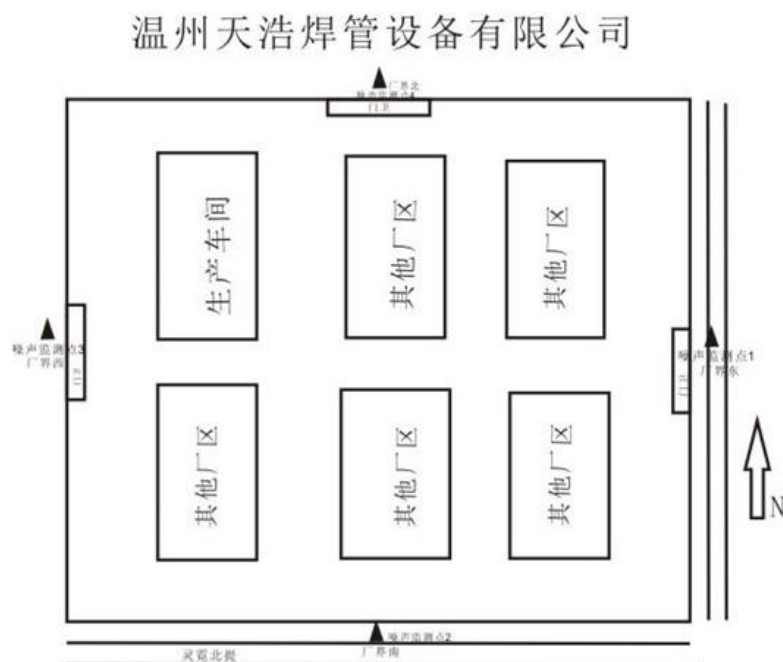


图6-1 废气、噪声监测点位图

注：▲为厂界环境噪声测试点位。

表七、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条件符合检测要求，检测期间生产负荷为78~82%，满足生产负荷 $\geq 75\%$ 的检测工况要求，因此检测数据可作为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依据，验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见表7-1，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7-2，验收检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见表7-3。

7.1.1 验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表7-1 验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

日期	风速m/s	天气状况
2021.03.25	1.0	晴
2021.03.26	1.0	晴

7.1.2 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负荷

表7-2 验收检测期间生产负荷

产品名称	环评年设计产量	环评日设计产量	日产量		生产负荷
			3月25日	3月26日	
不锈钢焊管	50 台	0.16台	0.13台	0.12台	78%~82%

注：年工作日为300天。

7.1.3 验收检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

表7-3 验收检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验收监测期间设备开启情况	
				3月25日	3月26日
普通车床	台	3	3	3	3
数控车床	台	1	1	1	1
铣床	台	1	1	1	1
台钻	台	2	2	2	2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水

(1) 废水监测结果详见表7-4。

表7-4 生活污水进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测点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性状	pH值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氮	氨氮	悬浮物
生活废	3月25日	第1次	黑色微浑	7.75	139	46.8	25.0	21.9	40

水排放口		第2次	黑色微浑	8.21	151	47.6	25.0	20.5	40
		第3次	黑色微浑	8.15	147	46.7	25.4	21.6	42
		均值		7.75-8.21	146	47.0	25.1	21.3	41
	3月26日	第1次	黑色微浑	7.34	139	47.4	26.7	21.3	32
		第2次	黑色微浑	7.11	147	47.3	25.7	20.4	33
		第3次	黑色微浑	7.56	143	48.5	26.2	21.0	42
		均值		7.11-7.56	143	47.7	26.2	20.9	36

(2) 监测结果分析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生活废水排口所测的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和总氮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7.2.2 噪声

(1)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详见表7-5。

表7-5 噪声监测结果

测试日期	测试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Leq	
			测量时间	测量值dB(A)
2021.03.25	厂界北	设备噪声	14:14	58.0
	厂界北	设备噪声	15:08	56.3
	厂界东	设备噪声	14:26	53.4
	厂界东	设备噪声	14:33	57.8
	厂界南	设备噪声	14:40	58.0
	厂界南	设备噪声	14:46	51.8
	厂界西	设备噪声	14:53	52.8
	厂界西	设备噪声	15:01	56.0
2021.03.26	厂界北	设备噪声	11:05	58.5
	厂界北	设备噪声	11:13	54.6
	厂界东	设备噪声	10:16	58.1
	厂界东	设备噪声	10:25	56.5
	厂界南	设备噪声	10:31	53.8
	厂界南	设备噪声	10:37	50.8
	厂界西	设备噪声	10:51	52.2
	厂界西	设备噪声	10:57	58.2
限值		60		

(2) 监测结果分析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7.3 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

（1）废水总量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该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纳管排放，按照污水处理厂出水最大浓度计算，最终排放量：COD0.00204t/a，氨氮0.000204t/a，符合该项目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COD0.003t/a，氨氮0.0003t/a。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基本履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境保护审批手续较为齐全。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表及批复文件中的环境保护要求基本落实。环境保护设施运行和维护基本正常。

8.1 废水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本项目生活废水排口所测的pH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和总氮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检测日，雨水排口无雨水外排。

8.2 噪声

在监测日工况条件下，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项目各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

8.3 固废

金属边角料出售综合利用；收集的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废切削液和切削液废包装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8.4 总量控制

最终排放量COD0.00204t/a，氨氮0.000204t/a，符合该项目环评批复中的总量控制：COD0.003t/a，氨氮0.0003t/a。

总结论：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环境保护审批手续齐全，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有关要求，具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存在问题及建议：

（1）健全环保管理体制，切实做好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工作，完善操作运行台帐，使治理设施保持正常运转。

（2）加强废水污染防治，确保废水达标排放。

（3）未经允许，夜间不得生产。

（4）做好固废台账管理，防治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处置。

(5) 应依照相关管理要求，落实各项防污治污措施。今后项目内容如发生调整或变更，应依据相应规定要求及时向行政管理部门进行报备和申请。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706号12幢102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42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50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		环评单位		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温环建〔2020〕113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				竣工日期		2021年2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万元）		1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1%				
	废水治理（万元）		1	废气治理（万元）		0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h					
运营单位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2021年3月25日-3月26日			
污染物排放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139	500	0.00139	/	0.00139	0.003	/	0.00139	0.003	/	/				
	氨氮	/	20.4	35	0.000204	/	0.000204	0.0003	/	0.000204	0.0003	/	/				
	总氮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颗粒物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

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1 环评批复文件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温环建〔2020〕113 号

关于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50 台不 锈钢焊管生产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审批意见的函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你公司的申请报告、由河海生态环境技术（浙江）有限公司编制的《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50 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收悉。我局按照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对该项目环评文件进行审查并公示，现将审批意见函告如下：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原则同意环评编写单位的结论与建议，环评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可作为项目环保设计的依据，你公司须逐项予以落

实。

二、项目位于温州瓯江口文博产业园 12 幢 102 单元，项目总建筑面积：1946.75m²，项目总投资 1000 万元，拟新建年产 50 台不锈钢焊管生产设备的生产规模。具体建设内容见项目环评报告表。

三、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纳入市政污水管网，至瓯江口新区西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一级 A 标准后排放。

四、本项目不产生。

五、运营期噪声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执行 2 类标准。

六、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边角料、废皂化液、废液压油、废防锈剂、废线切割液、废水剂油、废含油抹布、废石英砂、清洗废液、废包装桶和生活垃圾。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卖处理；废皂化液、废液压油、废防锈剂、废线切割液、废水剂油、废含油抹布、清洗废液和废包装桶收集后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废石英砂和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的相关标准；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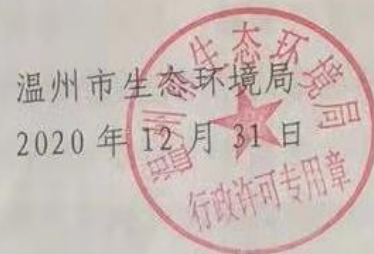
七、经环评测算，本项目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其他防护距离请相关部门落实；根据环评，本项目土壤评价等级为二级，具体分析及措施根据环评予以落实。

八、须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加强管理，防止环境污染事故发生。落实清洁生产相应措施。

九、项目建设过程中须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其配套的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使用。项目建设完成后，须依法依规开展环保“三同时”验收工作，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请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应急管理生态环境局负责。

十、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十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十二条规定，若你单位对本审批意见内容不服的，可以自收到本审批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温州市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直接向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抄送：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应急管理与生态环境局

温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2月31日印发

附件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03MA2878LG2B (1/1)		营业执照 (副本)		2020年08月14日	
名称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佰万元整	登记机关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7年01月12日		
法定代表人	吴克霖	营业期限	2017年01月12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不锈钢焊管设备及配件制造、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场所		浙江省温州市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706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3 工况证明

验收检测期间实际日产量

产品名称	环评年设计产量	环评日设计产量	日产量	
			3月26日	3月27日
不锈钢焊管	50 台	0.16台	0.13台	0.12台
注：年工作日为300天。				

验收检测期间设备运行情况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验收监测期间设备开启情况	
					3月26日	3月27日
1	普通车床	台	3	3	3	3
2	数控车床	台	1	1	1	1
3	铣床	台	1	1	1	1
4	台钻	台	2	2	2	2

附件 4 检测报告



检 测 报 告

Test Report

天量检测（2021）第 2104153 号

项目名称：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三同时验收

委托单位：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九日

说 明

一、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签名，或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本公司红色“检验检测专用章”及其“骑缝章”均无效；

二、未经本公司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复制检测报告未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三、检验检测报告有涂改无效；

四、未经同意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五、样品是由客户提供时，本报告检测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

六、委托方若对本报告有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兴议村

邮编：311202

电话：（0571）83787363

网址：<http://www.zjtianliang.com>

委托方及地址: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 706 室 12 幢 102 室

委托方联系方式: 吴克霖,13968866165

项目性质: 企业委托

被测单位及地址: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 706 室 12 幢 102 室)

分析地点: 杭州天量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三楼实验室,浙江省温州市温州瓯江口产业集聚区雁云路 706 室 12 幢 102 室

委托日期: 2021 年 03 月 25 日

采样日期: 2021 年 03 月 25 日-2021 年 03 月 26 日

分析日期: 2021 年 03 月 25 日-2021 年 03 月 31 日

检测仪器及编号:

电子天平(03002)

可见分光光度计(04703)

溶解氧测定仪(09501)

双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04708)

多功能声级计(08312)

便携式 pH(02615)

检测方法: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₅)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评价标准:

无

检测声明:

经检测, 所检项目测定值详见检测结果表。

声明: 1、本检测结论仅对现场当时工况条件负技术责任; (检验检测专用章)

2、来源信息由委托人提供并负责其真实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日气象条件一览：

采样日期	风速(m/s)	天气情况
2021.03.25	1.0	晴
2021.03.26	1.0	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检测结果：

测试日期	测试位置	主要声源	昼间 Leq	
			测量时间	测量值 dB(A)
2021.03.25	厂界北	设备噪声	14:14	58.0
		设备噪声	15:08	56.3
	厂界东	设备噪声	14:26	53.4
		设备噪声	14:33	57.8
	厂界南	设备噪声	14:40	58.0
		设备噪声	14:46	51.8
	厂界西	设备噪声	14:53	52.8
		设备噪声	15:01	56.0
2021.03.26	厂界北	设备噪声	11:05	58.5
		设备噪声	11:13	54.6
	厂界东	设备噪声	10:16	58.1
		设备噪声	10:25	56.5
	厂界南	设备噪声	10:31	53.8
		设备噪声	10:37	50.8
	厂界西	设备噪声	10:51	52.2
		设备噪声	10:57	58.2

废水检测结果：

单位：mg/L(pH值无量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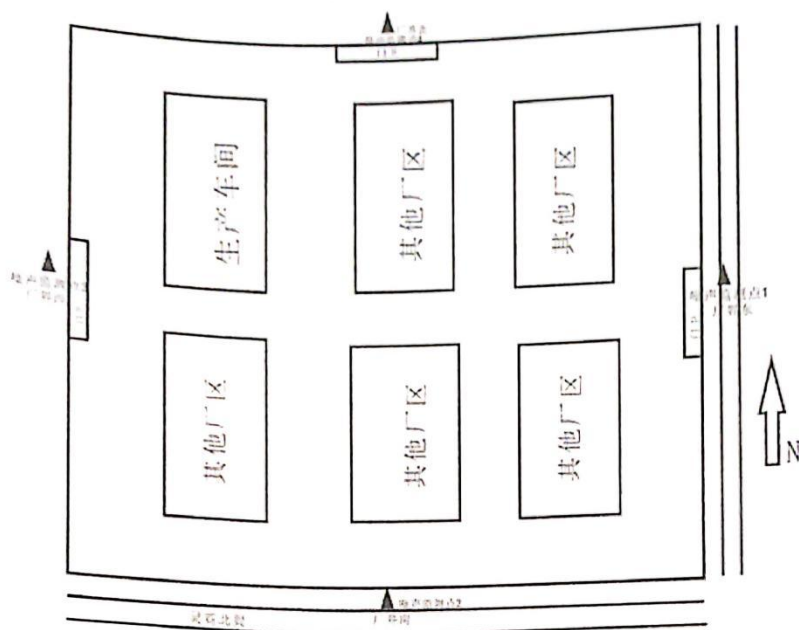
测点	采样日期	采样频次	样品性状	pH 值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氧量	总氮	氨氮	悬浮物
生活污水排放口	2021.03.25	第 1 次	黑色微浑	7.75	139	46.8	25.0	21.9	40
		第 2 次	黑色微浑	8.21	151	47.6	25.0	20.5	40
		第 3 次	黑色微浑	8.15	147	46.7	25.4	21.6	42
		均值		7.75-8.21	146	47.0	25.1	21.3	41
	2021.03.26	第 1 次	黑色微浑	7.34	139	47.4	26.7	21.3	32
		第 2 次	黑色微浑	7.11	147	47.3	25.7	20.4	33
		第 3 次	黑色微浑	7.56	143	48.5	26.2	21.0	42
		均值		7.11-7.56	143	47.7	26.2	20.9	36

ZJ26-10.01

天量检测 (2021) 第 2104153 号

附图: ▲为厂界环境噪声测试点位。

温州天浩焊管设备有限公司



结论: 本报告不作评价。

(以下空白)

编制:

叶丽端

审核:

冯志高

签发 (授权签字人):

黄建强

2021年04月17日

